2022年水质监管检测项目支出

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。**

生活饮用水安全直接关系到我市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关系到社会的和谐稳定。为了保障我市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，对生活饮用水水质进行监管检测，确保居民用水安全，尤其是农村地区用水安全，经支队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决定后申请2022年水质监管检测项目。

2022年度农村集中式供水监管工作经费总额 69.35 万元，主要用于我市三区范围内的农村、乡镇集中式供水的日常监督检测和宣传培训工作。全年实际执行69.29万元，执行率99.9%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：通过开展饮用水卫生监督监测工作，系统掌握和分析饮用水卫生安全状况，为科学决策和采取针对性措施保障饮用水卫生安全提供支持，开展对供水单位管理人员以及各区卫生监督协管人员的培训和宣传，提高企业自身管理水平和监管人员的督查指导能力，确保供水安全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**

通过绩效评价，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，保证项目资金使用规范、高效，对我市三区范围内所有的企业自备水源集中式供水单位、二次供水单位、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的水质进行有效监测。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**

依据严谨规范，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的原则；依据《关于印发（淮北市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暂行办法）等相关办法的通知》文件要求的方法进行自评。

**(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淮北市委、市政府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要求，根据淮北市《关于印发（淮北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暂行办法）等相关办法的通知》等文件开展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，组织相关人员，充分了解此项目的运行情况，确定考评意见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（可附表进行分析）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

该项目由局班子会议研究决定设立，立项符合法律法规、相关政策、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；该项目绩效目标符合单位工作实际。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

项目预算69.35万元，实际执行69.29万元，执行率99.9%，实施过程没有超预算，每季度按照进度计划完成阶目标，至年底完成全年工作计划，各项费用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基本一致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；项目实施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。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**

全年共计采集各类水样304份，能基本覆盖全部监测点，检测项目为水质全分析，做到了实时掌握水质安全状况，圆满完成年初项目的数量和质量的设定。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工作显著。水质检验按照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GB/T5750－2006）执行，水质评价按照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（GB/T5749－2006）执行。对纳入监测网的集中式供水、二次供水和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，每季度开展1次水质全分析检验，卫生监督机构撰写每季度工作开展情况报告报至市卫健委，保障群众饮水安全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由于项目实施严谨高效，具有较强的公共属性，很好的弥补了农水供水单位基本没有自检能力的缺陷，发挥着重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。

六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支队本年预算项目编制不够精细，有些经济科目需调整。今后，支队将加强预算管理，细化项目管理

七、有关建议

认真实施绩效评价体系，以绩效导向的全面预算评价体系，制定科学、完善、切合实际的考核项目和标准，强化对预算管理全过程的资金使用实施考核、评价，通过绩效评价反映日常工作中预算执行情况、及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、提高资金使用率，为单位领导的决策提供参考，促进卫生监督执法的健康全面发展。

八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 无。